



# 會訊

主曆二〇〇四年一月

第二四六期

本期印製七千九百份

非賣品

## 目錄

### 每月特寫

從聖經看家庭制度	2
教會傳統對家庭及婚姻的主要教導	3
同性戀人士爭取同性婚姻合法化事件簿	4
英美本宗年議會對同性戀的立場	5

### 會長的話

在愛中成長	6-7
-------	-----

### 基督話家常

結婚那天	7
------	---

### 特稿速遞

書籍介紹：《衛斯理教你怎樣成聖》	8
------------------	---

### 國際漫郵

政治正確抑叛道離經？	9
------------	---

榮譽讀者	9
------	---

### 團契情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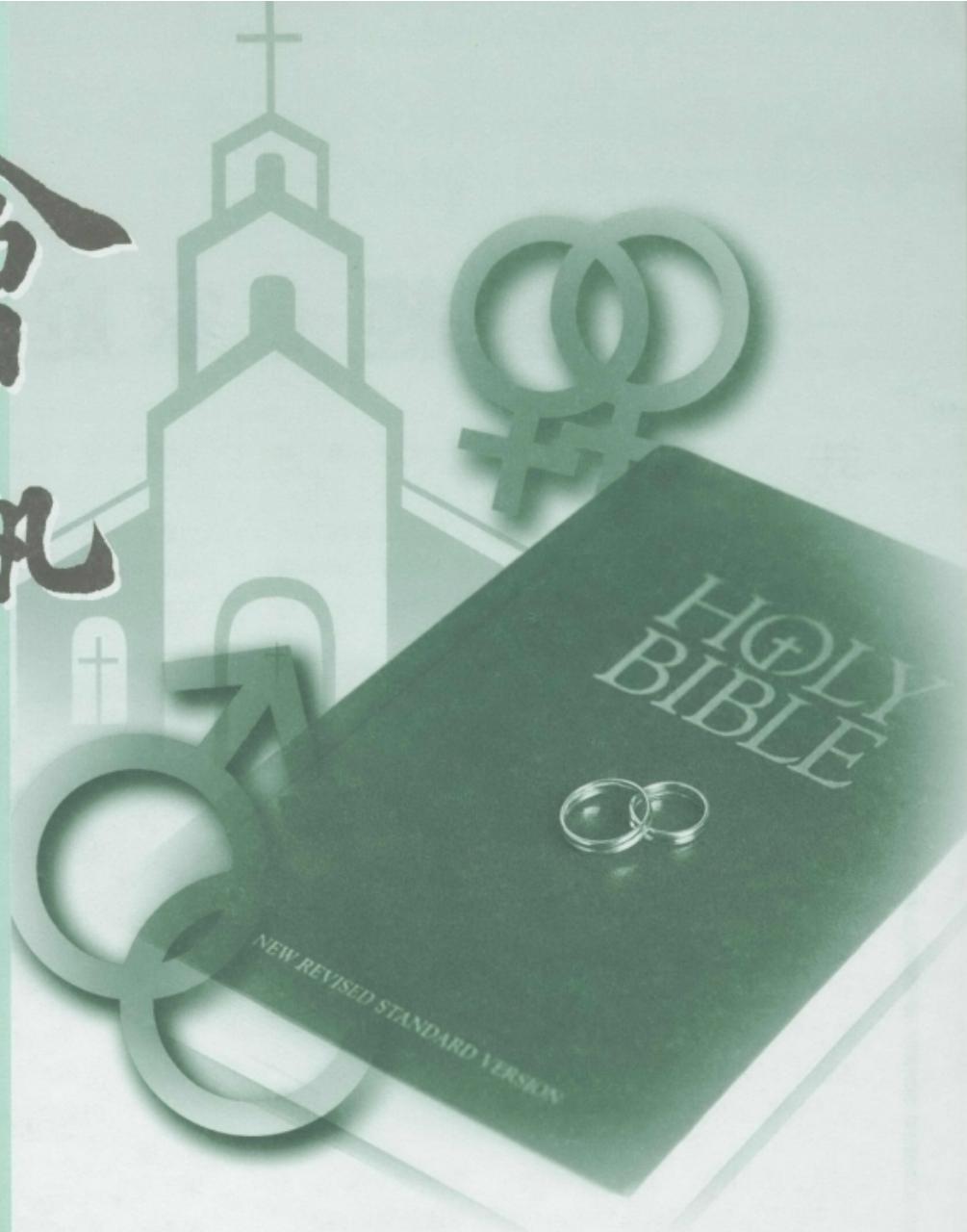
戀上了團契	10
-------	----

### 人間有情

服務長者廿載情 灣仔循道新里程	11
-----------------	----

本會消息	12
------	----

珍惜資源，善用《會訊》。  
閱畢本訊請傳閱予／轉贈親友，或妥為保存，謝謝。



## 何去何從—— 家庭制度的再思

傳統的家庭是一夫一妻雙親制，所謂「單親家庭」只不過是喪偶或離婚所導致，父母仍被視為家庭的支柱和堡壘。但這一直被視為神聖和必然的制度已開始受到衝擊，同性戀組織正不遺餘力地爭取「同性婚姻」合法化，同時又在高舉人權、平等的口號下，爭取領養孩子、組織家庭的權利。

究竟「家庭制度」將來發展如何？是否繼續維持如學校課本內的「我的家，有爸爸和媽媽……」？在這個高舉人權、個人自由的社會裏，當傳統道德價值受到質疑、當是非黑白不再是絕對的時候，基督徒又如何持守自己的信仰？教會的立場和信息又在哪裏？



每月特寫

吳思源 九龍堂

# 從聖經看家庭制度

**我**認識一些同性戀的朋友，對他／她們的人格、處事待人的作風，以至信仰上的真摯，都從不起半點懷疑，不少更是我欽佩和深交的好友。但當論及同性戀者可否透過領養孩子（以至藉着人工受孕誕下兒女）來組織家庭，我卻感到極大的疑惑。原因是甚麼呢？反覆思想之後，相信是我們的家庭和婚姻的觀念有其獨特之處。

## 「家庭」的三層意義

一般人的觀念是以「核家庭」（nuclear family）為主，即父母（同性戀者則強調不一定是由異性父母，同性的雙親也可）和子女所組成的社會單位，但細看聖經，其對家庭的了解卻深遠得多。聖經中的家庭觀，可從三個層次去看，而這三個層次，反映於聖經中有三個用來形容「家」的名詞。

第一個是bayit，直譯是「房子」，即英文的house。其意思不單是一座建築物，也包括住在建築物內的人。這個觀念在舊約尤被看重，舊約的家庭觀是整全的——包括房子與家人。房子不單是「住」的地方，也是共同生活、得飲食和蔭庇之處，也是人倫秩序和道德規範的來源。

第二個是mišpāchâ，可譯作「族」，即英文的clan。這裏強調的是有生育、繁衍宗族和血緣和的關係，像我們中國人講及的宗族、氏族的意義。

第三個是oikos。新約承接舊約「家」的寬廣度，再接駁上一個更深遠、豐富的神學意義。自此，「家」不單是血緣之親，更加上宗教信仰上的連繫，所謂「主內一家」，及如保羅所說的：「這樣，你們不再作外人和客旅，是與聖徒同國，是上帝家裏的人了。」（弗二：

19）

總括來說，「家」之成為「家」，必須符合三個條件：一是共同生活和成長；二是有血緣和繁殖後裔的功能；三是因上帝的緣故而具神聖的地位，是救贖的完成，也是盼望的兌現；家家固然有本難唸的經，也有齊人世間一切的悲喜聚散，但卻同有指望，為要成全家中每一個人的生命目標。

## 教會需保障下一代

如果我們認真看待聖經中的家庭觀，就不能想像在一夫一妻的婚姻制度以外，再有別的而又具備同樣意義的「家庭」存在。同性戀人士

固然可以一起生活，甚至結為侶伴，但他倆組成的「家」，充其量是bayit，而不能夠說是繁衍後代和其血緣關係的「族」，因着同性戀「雙親」的性別角色和功能的限制，其「生育」或「領養」的子女在成長的過程中，也容易受到不必要的局限，從而在自我人格完成上出現偏差，這也是社會人士和教會所不容輕忽的。

個人來說，我們必須體諒同性戀者的處境和感受，對他們愛護孩子的心腸也不必存任何懷疑，只是強調我們的家庭觀必以聖經為基礎：教會竭力維護聖經的家庭觀，目的不單是為了持守信仰的純潔性，更是為了公共社會的長遠利益和人類每個成員能夠追本溯源，找到自己在歷史綿延的連續體中的位置。同性戀「家庭」缺乏了這個向度和質素，教會責無旁貸要保護子免陷於這個身分危機。

編者按：本文摘自吳思源先生的講稿，文章內容只反映其個人意見。





每月特寫

本刊編輯

# 教會傳統對家庭及婚姻的主要教導

## 瀏

覽歷代教會先賢及智者對家庭及婚姻的看法，可補今天那種「因時制宜」相對主義的不足，當然「古訓」不一定全對，但起碼提供一個參考架構。

### 奧古斯丁：婚姻是一夫一妻的神聖結合

奧古斯丁認為當一男一女在基督裏成為一體，在上帝面前便成了一個單元，故婚禮構成一個身分本位的改變，即是說他日在天家若然仍有機會領聖餐，夫婦倆只能領一杯、一餅。天主教正本於這種「神祕聯合」而看婚禮為聖禮（sacrament），基督新教則沒有這個看法。再者，奧古斯丁相信家庭能帶給人間兒女和友伴（companionship），與及能分擔基督與教會的神祕聯合。

### 清教徒時代：對婚姻及家庭的忠貞

十七世紀的清教徒運動十分重視對婚姻、對家庭的委身；同樣地，家庭對上帝、對教會也應有強烈的委身。擴而充之，清教徒亦強調家庭對關懷鄰舍、社區責任。「各家自掃門前雪」是清教徒所不能接受的。而父母在家庭中亦有教化和宗教教育的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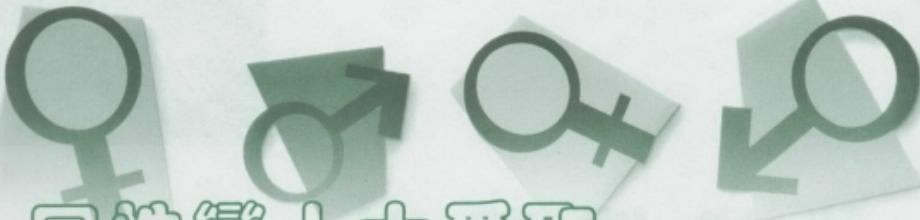
### 十九世紀的發展：環境教育的重要

大九世紀人文主義的抬頭和心理學的發展，也衝擊着基督徒對家庭的看法，其中尤以美國神學家及教育學家布士內納（Horace Bushnell, 1802-1875）的著作——《基督教的培育》（Christian Nurture, 1847）——影響尤深。他主張「小孩自小就是基督徒」，認為應看待小孩子如成人，透過潛移默化的環境教育因素，讓孩子自覺成為基督徒。

### 羅馬天主教：婚姻是上帝所設立的神聖制度，目的是為了生育，並教育子女

天主教相信婚姻是上帝所設立的神聖制度，而非人為的制度。婚姻的召命在創造人時已銘刻在男女的本性上：在夫婦的房事裏，丈夫以「進入」的方式把妻子「迎接」在懷裏，而妻子則以「接納」的方式把自己「交付」給丈夫，藉而完成「二人成為一體」的奧祕。正是因這神學觀點，天主教不能接受「同性婚姻」有真正「婚姻共融」（marital communion）的可能。





編輯室

## 同性戀人士爭取 同性婚姻合法化事件簿

**西**方不少地方都有大規模的同志遊行，2003年巴西聖保羅市於六月舉行，約有八十萬人參加，而其中一個目的，就是促使政府為同性婚姻立法。英國的倫敦、丹麥的哥本哈根及荷蘭的阿姆斯特丹亦有舉行同類遊行。

2000年12月荷蘭立法通過同性婚姻法，是最早為此立法的國家，同性婚姻伴侶享有異性婚姻配偶的所有權利和責任，包括領養子女的權利，法例於2001年4月1日生效。第二個立法的國家是比利時，於2003年6月生效，而加拿大的安大略省亦於同年立法，9月，香港一同志組織之成員及其伴侶（男同性戀者）專程到加拿大註冊結婚。

2002年加拿大聖公會西敏寺教區主教在五月底頒佈的新禮儀中，包括了「同志祝福禮」，該主教謂祝福禮的意義只在於「祝福一對願意終生委身於對方的同性戀人」，引起一輪爭論，後協議於2004年的教友大會中再進行討論。

2003年11月出美國聖公會正式任命由投票選出的同性戀神職人員羅便臣為新罕布什爾教區主教，但尼日利亞的聖公會（擁有一千五百萬信眾的尼日利亞聖公會，是該會繼英國之後最大的分部）領袖以「南半球首席主教」名義，拒絕承認羅便臣的任命：「南半球首席主教」代表了亞洲、非洲及拉丁美洲的聖公會，涉及全球

三分之二的聖公會教徒。

1983年，香港政府首次提出同性戀行為非刑事化，當時並不能通過，但終於在91年7月通過。

在1994年初，立法局議員胡紅玉提出一個《平等機會條例草案》，就包括禁制性傾向的歧視。其後立法會成立了一個小組探討應否訂立反性傾向歧視法，分別在2000年12月和2001年8月進行了兩次公開聆訊，收集社會人士的意見。兩次聆訊中，都是支持反性傾向歧視法的聲音為大多數。

香港2000年度的立法會選舉期間，同志團體爭取了四十八位候選人簽署五條「同志政綱」，其中二十位候選人勝出（佔立法會三分一議席），表示會為同志社群爭取權益。

2003年8月17日約十名同性戀組織「彩虹行動」成員首先在天主教座堂外派發單張，部分成員其後趁座堂舉行彌撒，衝入教堂，期間與職員一度推撞，他們最後衝上祭壇，高呼「天主教打壓同志社群」的口號，而兩名女同性戀者甚至在教堂門外嘴對嘴激吻，抗議《公教報》早前刊登文章，反對同性配偶享有等同於異性配偶的法律地位。





## 英美本宗年議會 對同性戀的立場



每月特寫

編輯室

**在**一九九三年，英國本宗年議會就同性戀展開一個冗長的討論，以下為該年度發表的條文：

1. 肯定性的歡愉是上帝所賜予的。
2. 任何混亂、隨便、剝削別人及苛索的性行為，都不是上帝對我們的心意。
3. 重申教會對婚姻貞潔、忠誠的教導。
4. 承認、肯定並記念教會中對同性戀人士的事工。

英國年議會並沒有一套對以上條文的官方詮釋，亦不會強逼會友表態；反之，會友有責任就以上的議決反省自己。英國會友對以上的條文及何謂「親密關係」都有不同的詮釋和理解，教會鼓勵會友繼續本着愛心、持開放的態度的討論這個議題。

\*\*\*\*\*

二〇〇〇年美國衛理公會表示，作為普世教會的其中一員，同為基督的身體，相信每一個人都可以參加教會。

作為一個人，同性戀者與其他人一樣，是應受到尊重的個體；教會要服侍每一個人，帶領他們得着指引，藉着團契的支持，與上帝恢復和好的關係。縱使我們不能認同性戀的行為，這行為不相容於基督的教導，但上帝的恩典披澤每一個人，教會及家庭不要排斥及拒絕同戀人士，教會委身於服侍每一個群體。

被按立的牧職的人員應是聖潔的，而同性戀行為不相容於聖經的教導，故此凡是自稱是同性戀行為人士，均不被接受為本會的牧職候選人、牧職或被本會委任。凡本會的牧職人員，如參與或擔任任何同性戀人士的儀式，均受本會的懲罰。

如欲得知有條文更詳細的資料，可瀏覽美國衛理公會的網址

<http://infoserv.umc.org/faq/homosexualitystatement.htm>；或英國循道公會的網址

[http://methodist.org.uk/news/fs\\_homosexuality.htm](http://methodist.org.uk/news/fs_homosexuality.htm)。

「維護家庭聯盟」主辦

### 維護家庭研討會——

## 「性開放風潮下香港家庭面對的困境及出路」

**現**今社會個人主義、色情文化充斥，個人對性的態度、對婚姻價值的重視愈來愈低，離婚率高漲，不少年輕人都對婚姻缺乏信心，退而選取同居形式，貶低婚姻／家庭的價值。亦有支持性解放的團體，乘着民主、人權的趨勢，於政策及文化層面，高舉極端的人權思潮，鼓吹同居、性放縱、同性婚姻等行為，衝擊婚姻／家庭的價值及制度。研討會嘗試探討現今香港婚姻／家庭所面對的挑戰及如何鞏固婚姻／家庭的制度。

日期：2月8日（星期日）

時間：下午3時至5時

地點：循道中學禮堂（九龍加士居道五十號）

對象：全港信徒及關心的教牧、青少年工作者、教師、社工、家長等

費用：全免

報名方法：填妥的報名表，寄彌敦道701號番發大廈13樓明光社 范小姐收，或傳真至27439780，又或將報名資料電郵info@truth-light.org.hk

#### 講座內容

##### 1. 「今日香港婚姻／家庭面對的挑戰」

講員：蔡志森先生（明光社總幹事）

##### 2. 「一夫一妻制對社會的重要性」「父母兩性角色對下一代培育的影響」

講員：陳嘉璐醫生（資深精神科醫生）

##### 3. 「性開放思想對家庭的衝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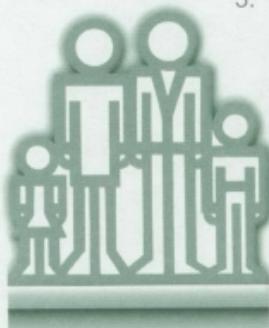
講員：梁林天慧女士（資深社工，香港中文大學社工系兼任講師）

##### 4. 「如何鞏固家庭制度」

講員：吳思源先生（從心會社主席）

##### 5. 宣讀「維護家庭約章」

由陳黔開牧師（中國基督教播道會總會主席）帶領



# 在愛中

現

今的香港人很懂得婚禮的鋪排陳設、營造氣勢，也特別注重一對新人的結婚照片，美艷動人、男才女貌，有時真要認真看清楚才曉得那原是所認識的新婚朋友。但不少的親友們會擔憂一對新人婚後的生活是否相親相愛，能否百年偕老，家庭幸福？香港人的居所也許是豪宅、裝潢華麗，但內裏是否是「家」？各人以它為「家庭」，樂意在家，融洽相愛；單看香港現今的離婚率高企，接近歐美國家之比率，答案便可想而知。近年來香港的社會轉型和經濟衰退更引伸出不少「家變」事件，「家庭」這基本制度是否能健康地發展下去，實在令人憂慮，甚至懼怕，不敢想像。

人們悉心地建立婚姻、家庭，但卻往往輕易地放棄、拆毀；多少心血的栽植，一下子卻將之摧毀。人是否只追求夢想，只滿足過程，如在沙堆中堆砌模型，完成後便雙手將之拆毀、忘記，然後再追求夢想、另建家園？

美滿的「婚姻」已被我們粉碎了，幸福「家庭」也被我們破碎了；受害的是下一代，兒童及青少年得不到父母親及家庭的「模範角色」養育，直接或間接地製造了社會問題，成了一個病態的社會。英國聖公會前大主教 Michael Ramsey 早於三十年前已寫道：「我們盼望看見各地方的家庭都安定和穩固、愉快和無私，在婚姻生活中性愛發出它真正的用處。我們盼望貞潔、真誠和慈愛長存。」

我們今日為破碎分離的婚姻生活、家庭付出了沉重的代價，不單只是成年人承受傷害、心

靈之痛苦及無法治療的傷痕，受害最深的是幼小的兒女，以及這傷害對兒女將來的壞影響，他們甚至可能會重蹈父母的覆轍，婚姻無法穩定，家庭結合後又破裂，不能為下一代營造一個安全穩定的家庭生活。

我們今日要重新思考何謂「家庭制度」，尤其是基督徒，信仰可以如何促進我們的家庭生活，預防家庭瓦解，建立持久的家，使我們從中得到愛、關懷、信任而能健康地成長。

社會學家Peter L. Berger曾指明：「無論從社會或是從個人來看，家庭是一個基本重要的制度。家庭是一處培育嬰孩，使他／她成長面對將來世界的地方。就算是對成人來說，家庭亦是我們得着自我和獲得情緒滿足之處。」在健康家庭成長的人，能得着肯定，感到安全，亦懂得被愛和愛人。在今日來說，我們更可以學習到有過失時會認錯，得着饒恕後學會接納別人、受到傷害或傷害過人時會彌補過失，在信仰生活中得着主的治療和看顧，也學習到怎樣去關懷在傷痛中生活的人。

心理學家Carl Rogers說：「一個人最大期望要得着的是成為真正的自我（to become himself）。」家庭應是一個能使人成為真正自我而又能完成他／她的生命目的和使命的最好地方。因而他認為最好是「使人在關係中能感到安全和自由。」家庭亦是一個學習「私人環境」如信仰、興趣和喜愛活動的地方，使人曉得如何發揮個人之潛能和人際關係、社會活動等。

對信徒來說，教會也是我們的家，在教會一

# 成長

家中，我們是弟兄姊妹，彼此相愛，互相關懷，也學習如何相處，使我們得以「長大成人」，成為上帝的好兒女。在信仰群體中，我們更確立我們是上帝的兒女，上帝使我們的生命有了意義，也使我們的生命有了使命，要在社會中發光作鹽。教會是我們屬靈之家，從中我們得着造就，精神靈性得以健康成長！

「合久必分，分久必合」，家庭制度在個人化和商業化下雖然受到重大的衝擊和破碎，但相信如鐘擺一樣，搖搖擺擺，終必撥亂反正，重振它原有的位置和功能。如我們讓主作我們個人的中心和一家之主，就算是破碎的家，也能重修、重建，如耶利米先知的陶匠製器比喻



會長的話  
李鼎新牧師

（耶十八），我們相信，只要願意，我們是祂手上的泥，「做壞了，祂又用這泥另作別的器皿」，讓主重建我們的家園，栽植我們，使我們「在愛中建立自己」（弗四：16）。

願猴年精神活潑，家庭蒙福，主恩滿溢！

主僕

王鼎新

二〇〇四年一月

## 結婚那天

「凡事謝恩……」（帖前五：18）

在去年底出席多對弟兄姊妹婚禮及筵席，他們在上帝及眾人面前共訂婚姻盟約，互相獻身，彼此順服，至誠相愛。他們愛，因為神先愛！他們使我不禁回想起那特別日子的一切時，你們又是否記得……

那天早上醒來時，想到那日的特別，你們有甚麼感覺？  
 那天，你的父母對你們說了些甚麼？  
 婚禮之前，牧師對你們說了甚麼？  
 牧師為你們的婚姻禱告些甚麼？  
 哪些人參加你們的婚禮？  
 你們選擇這個配偶的原因？  
 對這個婚姻，你們當初有些甚麼期待？



基督話家常

姚偉雄 鴨脷洲堂  
家庭事工執行委員會主席

值此新年之際，讓我們再一次重新向耶穌基督獻身，一起用些時間回想，分享你們的記憶，然後夫婦二人一起禱告，為你們的婚姻感謝上帝。

「但願賜平安的上帝……在各樣善事上，成全你們，叫你們遵行祂的旨意，又藉着耶穌基督在你們心裏行祂所喜悅的事。」



# 《衛斯理教你怎樣成聖》



江大惠 安素堂  
香港中文大學崇基神學組講師

「沒」有特色就是循道衛理宗的神學特色。」這句話在循道衛理宗的會友中流行了一段長日子。這句話原初可能是掩飾我們會祖的神學底子薄的自嘲，漸漸變成理直氣壯自我身分的認同。衛斯理約翰作為佈道家、教會運動的大旗手、社會改革家已經「夠照」，無謂勉強他老人家背上神學家的身分。

歐德來<sup>1</sup> 這本書會令你對衛斯理約翰改觀。歐德來認為衛公神學家的身份向來被低估、忽略，他的神學思想少被研究。他在這本書為衛公平反，指出衛公神學的特色和建樹。衛公是一位不折不扣的神學家，一位「文化」神學家，活用人類智慧、文化寶藏建構神學。他也是一位「通俗」神學家<sup>2</sup>，將神學課題內容向大眾講解、傳播，對象是大眾而非其他神學工作者。

衛公在新教中前無古人的創新，就是將新教的恩典論結合大公傳統（東正教、天主教、聖公宗）的聖潔生活。將「稱義」與「成聖」分開，樹立以聖靈為主的恩典觀。預臨恩典prevenient grace激勵罪人悔改，憑信心「稱義」的恩典justifying grace入門，以聖潔生活「成聖」sanctifying grace的恩典入室。

目前我們對救恩的看法多來自奧古斯丁、馬丁路德、加爾文，衛公的神學思想源於一個更早的傳統，就是東方的教父，尤其是亞歷山大的革利免（153?-217?）、呂撒的格里哥利<sup>3</sup>（330?-395?）。衛公最為人誤解的「基督徒完全觀」就是師承這兩位，「完全」是指過程 perfecting而不是指狀態perfection，無罪的完全。革利



歐德來著 文國偉、姚錦燊譯  
(香港：世界循道衛理華人教會聯會，2003)

免肯定希臘人文精神的教化paideia，以教化助人成長以臻至善。“拯救是成神theosis, deification的過程。格里哥利認為人的拯救是由人效法基督的完美而成，是人性的重塑／轉化metamorphosis/transformation。上帝給予人的幫助，是在尊重人的自由意志下進行，神人合力synergia 的成果。<sup>5</sup>

你如果想認識衛公的「完全觀」思想，有興趣知道衛公的神學與信義宗、改革宗、聖公宗、天主教有甚麼異同，仔細讀本書會給你一個答案。本書雖然不足一百頁，但不容易讀，因為所涉及的神學背景很複雜。你可以組織小組一起讀，或請教教牧同工。

下回有人問你循道衛理宗的神學特色是甚麼？你不要再回答「沒有特色就是循道衛理宗的神學特色。」

詩釋

<sup>1</sup>有關歐德來，可參江大惠：「衛斯理學者——歐立德」，《香港循道衛理聯合教會會訊》64期，1988年10月，頁2。

<sup>2</sup> Outler, Albert, 'John Wesley: Folk Theologian' in **The Wesleyan Theological Heritage** (Grand Rapids:Zondervan, 1991) pp.111-124.

<sup>3</sup> "All of Wesley's heroes from the age of Christian Antiquity are Eastern, and this helps to explain the emphases in his soteriology and spirituality that never were so prominent in Latin Christianity.....It was from the Eastern Fathers that Wesley learned to conceive salvation as a process." In Outler, Albert, **The Wesleyan Theological Heritage** (Grand Rapids:Zondervan, 1991) pp. 107-108.

<sup>4</sup>賴品超：「基督教對古希臘人文精神的繼承與轉化——以呂撒的貴格利為例」《基督教價值與人文精神》p.3。或Outler編《亞歷山太學派選集》，（香港：輔儒，1962）。

<sup>5</sup>同上，p.11。「基督教神學與博雅教育的理想」黎志添等編《在求真的道路上》（香港：中華，2003），pp.70-74。或《東方教父選集》，（香港：輔僑，1964）。



張美珍

# 政治正確抑



## 叛道離經？

去年十月底，盧龍光牧師應邀前來溫哥華，擔任由本地中信中心所主辦一連三天的「教會與社會參與」研討會的主講嘉賓。會上盧牧師問了一個發人深省的問題，至今依然徘徊在我腦海之中，揮之不去。

那一個早上的工作坊是為本地教會的牧者及信徒而設。席間各參加者輪流表達當今溫哥華所面對的社會問題，以及華人教會在社區的角色。在與會者逐一發言後，盧牧師於總結時間：「加拿大不是人所共知的基督教國家嗎？怎麼現在好像變成了反基督教？反而無神論的中國大陸，情況剛好相反，對基督教的態度是更為開明！」他這個問題，道出了加拿大主流社會現時的實況，也反映了當今教會所陷入的困局。

是的，基督教在加拿大，已逐漸失去影響力，甚至予人陷於窮途末路的感覺。加拿大國會現正草擬法案，準備將種植大麻及同性婚姻合法化；還有日前剛通過將一個沒有定義的名詞——「性傾向」，加入現有的仇恨刑事法C-250法案中，叫國民不得在公開場合批評那些由不良的性傾向而產生的行為，例如同性戀或性濫交等，否則有可能被控觸犯刑事法。有牧者及信

徒提出疑問，日後我們在講壇上或查經時，是否要避開批評同性戀或性濫交等行為？這又是否等於容讓我們的信仰向世俗社會妥協？

執筆之時，聖誕節就快到了。近日有中文電台的節目主持人，「提醒」聽眾在這喜慶節日互相祝賀時，應說「假期快樂（Happy Holiday）」而非「聖誕快樂（Merry Christmas）」；她說因為加拿大乃多元文化國家，很多少數族裔移民並非教徒，所以要尊重他們，並謂這樣才是政治正確。

想不到這個本來奉基督精神而立國的加拿大，由於過份標榜人權及個人主義，不但任由個人的喜好來為道德下定義，甚至進一步為了討好「人」而改寫聖誕節的定義。今時今日在加拿大作基督徒，所面對的挑戰絕不簡單。怎樣才可以令社會改變，不再以「人」的意思為管治中心，而應以上帝心意為政治基礎？

在罪惡的勢力日漸擴張之際，願主加添我們有堅守信仰及為真理而戰的勇氣。

註：張美珍女士曾是本會屬管牧師，一九九三年離任赴美工作及進修，現為卡加利大學社會工作學院博士研究生，香港《信報》專欄作家及自由撰稿人。

## 為

提升會友對閱讀本會出版書籍的興趣，及讓大家在支持本會出版事工上有份參與，文字事工委員會推出《會訊》「榮譽讀者」計劃：凡捐獻港幣五百元或以上者，皆可於未來一年成為《會訊》的「榮譽讀者」。以下為二〇〇三年十二月份捐獻五百元或以上「榮譽讀者」之芳名。謹此致謝！

謝錦泉伉儷（香港堂） 陸焯添先生（北角堂）

有興趣之人士亦可到[www.methodist.org.hk/main\\_monthlydoc.asp](http://www.methodist.org.hk/main_monthlydoc.asp)下載報名表格；如有垂詢，請致電2528 0186聯絡總議會辦事處徐瑞華女士。



榮譽讀者



# 戀上了團契



嚴之武老師 宗教主任  
李惠利中學

**今**年出席學生團契的同學比往年多，人數約有一百人。滿以為踏入十一月以後，出席的人數會如往年般滑落，但至今人數仍維持在九十人左右。在感恩之餘，不禁感到奇怪：究竟是甚麼東西吸引着孩子們熱衷於團契活動呢？究竟又是甚麼原因將一群貪玩頑皮的同學留在團契當中呢？大概，以下幾位同學的分享能為我們解答這兩個問題。

## 1A 楊穎斯（一個乖巧的女同學）

團契給我的感覺是有趣的，感性的，快樂的……

我很喜歡參加團契活動，每一次聚會我都會參加，從來沒有錯過任何一次。推動我參加的動力，是那裏的成員待人友善，很多時都和我們打成一片；還有每次活動都新穎有趣，時常帶給我們歡樂，還令我們領悟到基督教的道理。

每次團契開始前都會由年長的同學領禱，希望一切能順利進行。我只是剛剛信耶穌的中一學生，很多同學跟我一樣，並未完全認識耶穌，或是躊躇着是否信祂好；團契的老師知道我們的難處，於是安排職員們為我們籌備活動，令我們更深的認識耶穌，例如要我們分組扮演耶穌的故事，他們還不時向我們講解耶穌捨己為人的精神，令我們更加佩服祂和信奉祂。

團契有時會舉辦一些戶外活動，例如燒烤和去海洋公園等，這些活動可以令我們學到獨立，還有助拉近彼此的距離，加深了大家的友誼。

團契的活動每一次都會不同，而且每次都十分有趣，我又怎可以錯過呢？參加團契那麼開心，我當然會介紹給其他同學啦！

團契真是一個最好的課外活動啊！

## 1B 呂卓穎（一個曾被眾人否定的壞學生）

我在小學時十分的貪玩，時常在學校犯事，例如打架、對老師態度惡劣。有一回我曾與另一名男同學爭吵，繼而一起到學校的天台打架，結果被老師發現而受罰。我在校外更與一些不良份子為伍，一起四處生事，吸煙打架，過着放任不羈的生活。

當我升讀本校之後，便被老師邀請參加團契聚會，初時我只是想知道團契是甚麼，參加以後覺得頗有趣，所以每次都有出席，現在更愈加喜歡參加呢！

由於我平時貪玩，又不願意放低以往的生活，所以有時會覺得很矛盾，好像欺騙了老師，辜負了疼愛自己的人。只是老師們沒有怪責我，反而繼續關心我，並一直給我改過的機會。他們的支持給了我很大的動力去改變自己。

和以前比較，今天我已經有不少的轉變——我不再像從前般貪玩，也沒有吸煙，在校外也少了與其他人吵架衝突。雖然，我還未完全改好，但深信藉着老師和團契成員的幫助，我必能克服試探，做得更好。

## 7A 蔡婉姬（剛卸任的團契團長）

在我的心目中，學校團契是滿有愛心、關懷和信任，是教導我們認識上帝的好地方。當然，有時仍難免十全十美，還會有不足之處……

自我中三來到李惠利中學就讀，便不禁被團契中一種難以形容的氣氛所吸引，所以我很快便參加了高年級團契的聚會。由於在團契中接受過別人美好的服侍，多番深受激勵；不久，我便參與了學校團契的事奉。

自去年開始，我校的兩個團契合而為一，參與的人數也逐漸多起來。更難得的是，團契中上至導師及中六、七的同學，下至天真無邪的中一學生，竟都能打成一片，融洽而快樂地相處，可算是史無前例呢！

經過一段長時間的相處，我們在不知不覺間建立了一份真摯的感情，是寶貴的，也是深刻難忘的。如今我將要參加高級程度會考，離校在即，許多和大家一起成長的片段，仍留在我腦海中；偶爾想起，總令我不禁會心微笑……

唯願各人都能更深刻的認識主、愛慕主，在「好土」中繼續成長。

攀過黃龍潭需要無比勇氣與毅力



團友於商場報佳音，  
為主作見證

許多團契生活的片段瞬間湧起：團友真情流露的眼淚、百人土風舞交集的歡笑、清晨靈修的和諧寧靜、過山車俯衝時的尖叫、聖經教導引發的心靈交戰、歷奇探險磨練信心與毅力、職員們的同心事奉，以致全體一起探訪服事、穿上詩袍站在商場中作見證……每一幕都教人難忘，每一幅圖畫都充滿了愛和歡樂。也許，這就是同學們戀上團契的原因吧！

# 服務長者廿載情 灣仔循道新里程



黃民龍

循道衛理中心老人服務協調主任

## 回應需要 開展服務

**循** 道衛理中心早於1983年在灣仔區成立老人外展服務，正式展開老人服務的工作。當時，灣仔區仍是一個老化的地區，有很多長者是獨居的，居住環境惡劣，又面對經濟困難。另外，有不少長者不願到老人中心接受服務。故此，為回應社區之需要，本中心首創老人外展服務，社工以外展的手法，接觸有需要的長者，如洗樓、到公園或長者經常聚集的地方，並支援一些獨居的長者，協助他們解決住屋、經濟、情緒等問題。本中心的老人服務就是這樣開始進入社區，服務一班弱勢社群，並以自募經費的方式營運。當中，全靠地區人士的支持，以及不少學者支援和提供意見。最後，在1993年成功獲得政府認同，社署正式撥款資助灣仔老人外展服務，中心並於1994年，自籌經費再成立老人外展服務（北角隊）。

## 扎根灣仔 服務廿載

由1983年至今，老人服務已經歷二十年的歲月。於1989年獲政府資助成立本中心首間長者活動中心「循道衛理修頓老人中心」，地點為灣仔修頓，提供社交、康樂、教育服務。在同年，自募經費成立老人宣教服務，實踐信仰與服務結合的理想。直至1999年，政府將老人外展的手法和理念納入長者綜合服務中心內，成立長者支援服務。故此，中心於1999年，獲社署資助成立我們首間長者綜合服務中心「循道衛理灣仔長者服務中心」，於灣仔區提供多元化的服務，包括長者社交、康樂及教育服務、社區教育、輔導服務、長者支援服務及家務助理服務，另有飯堂服務、洗衣及浴室服務等。至於老人外展服務，亦轉化為中心之長者支援服務，繼續為獨居及缺乏支援之長者提供服務。二十年來，老人服務生於灣仔、扎根灣仔、與灣仔區共同成長、見證地區的轉變、市區的重建，以及新舊交替的歷史過程。

## 服務重整 再創新猷

於2003年，社署將全港長者社區支援服務進行重整。本中心之「灣仔長者服務中心」亦提昇為長者地區中

心，在地區上擔當協調長者服務的領導角色。「修頓老人中心」轉型為自負盈虧的長者持續學習中心，達致「終身學習」的目標。現時老人服務將以「一條龍」的理念去運作，兩所中心互相支援及配搭，除保留過往的服務外，現時的服務更趨多元化、專業化及地區化。服務已推展到護老者服務、專業護理服務、物理治療、職業治療、營養治療服務等。除此以外，去年12月，我們籌辦一所創新的長者體適能中心，加強長者對運動健體和個人健康護理的注重，服務將於2004年2月正式展開。未來，老人服務將進入另一個新里程。

## 承擔使命 關懷盡獻

無論面對任何轉變和挑戰，永遠不改我們服務灣仔區長者的承擔和使命。雖然，機構面對財政削減、政府政策轉變、社會經濟轉型及社會問題、政府服務數字要求等等壓力，但我們願意繼續承擔，回應長者的需要，與長者共同面對各種困難。我們更堅信服務長者，關懷的工作是首要的任務，繼續關顧長者身心靈的需要，達致「全人關懷、恩澤長青」。

願各位和每一位長者身體健康！

(如有興趣了解中心老人服務或成為義工服務長者，請致電2527 4123查詢。)





## 由本會信徒培訓中心主辦

### 第廿七、廿八次之中文「以馬忤斯之旅」

旅程日期：第廿七次（弟兄）——3月11至14日（禮拜四至日）

第廿八次（姊妹）——3月25至28日（禮拜四至日）

旅程地點：嘉諾撒靜修院（香港摩星嶺道五十七號）

費用：每位港幣\$900（全職學生及本會宣教同工半費）

對象：已受洗基督徒（必須出席整個旅程）

截止日期：2月9日

報名表格可透過下列途徑索取：

1. 於www.methodist.org.hk下載；

2. 各堂所主任或堂所聯絡人；

或查詢請致電總議會辦事處2528 0186

## 社會服務部 社會事務關注小組主辦

### 「社關活動日」

目的：提高本會各堂所會友關心社會事務之意識，推動教友多  
關心社會事務；促進彼此之友誼團契

日期：2月29日（社會關懷主日）

地點：本會香港堂副堂（香港灣仔軒尼詩道三十六號）

時間：下午3時至5時30分

內容：讀報比賽、辯論比賽、海報及口號設計比賽及天才表演  
(冠軍隊將獲安排與教牧同工隊進行壓軸辯論牙駁戰)

參加者資格：本會各堂所之弟兄姊妹，年齡不限，每隊人數為  
八人或以上，並可合堂組隊參加

費用：每隊一百元（每名參加者將獲紀念品乙份）

報名辦法：請向所屬堂所宣教同工或聯絡人報名

查詢：請與本部助理執行幹事蔡巧清女士聯絡  
(電話：2528 0186)

截止報名日期：2月1日

## 本會宣教牧養委員會 主日學事工執行委員會主辦

### 「縱橫新舊約」系列一：舊約涉獵

目的：幫助學員掌握整個舊約歷史的發展及各書卷的要旨，  
並且透過多元化、生動、有趣及新穎的學習方法（例如：手語、口訣、活動、教材、圖解、複習及測驗等），幫助學員牢記舊約的重要資料，包括重要的人物、事件及地理位置等。

日期：2月15及22日（主日）

時間：下午2時30分至6時正

地點：本會九龍堂副堂（九龍加士居道四十號）

講員：雷建華牧師（中國神學研究院講師）

對象：青成級主日學學生、各級主日學老師及熱愛認識聖經  
之弟兄姊妹

報名費：每位\$100（共兩堂，費用包括茶點及書籍

《舊約涉獵》一本）

截止日期：2月9日

查詢及報名：各堂主日學學長或致電2528 0186

聯絡總議會辦事處梁小姐

## 循道衛理衛蘭幼兒園 田灣幼兒園合辦

### 家長講座：「高效能的幼兒教育」

日期：2月28日

時間：下午3時至5時

地點：灣仔軒尼詩道22號2字樓循道衛理衛蘭幼兒園

講員：陸趙鈞鴻博士（第一屆教育家年獎得主）

費用：成人每位\$10

查詢請電：2527 3500（衛蘭幼兒園）或

2538 8669（田灣幼兒園）

茲為方便本會屬下各單位查閱《會訊》歷年來之文獻，文字事工委員會每三年均將出版之《會訊》整理，製成精裝合訂本。現有由1975年至1996年之合訂本免費供會友索取，有興趣之人士請致電2528 0186與出版編輯徐瑞華女士聯絡。

督印人：李鼎新牧師

編輯委員：劉建良會吏 顏兆輝 楊慧兒

總議會辦事處：香港灣仔軒尼詩道36號循道衛理大廈9樓

總編輯：吳思源

胡家和 吳智威 倫子山 鄧清麟

電話：2528 0186 傳真：2866 1879, 2861 1722

執行編輯：徐瑞華

任志強 潘信超 王建芬 蘇永權

電子郵件：mchk@methodist.org.hk

設計、承印：禾麥（亞洲）有限公司（電話：2898 3868）

網址：www.methodist.org.hk

本刊文章除特別聲明外，作者文責自負，立論不代表本刊。